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楊廷瑞
電話：08-7320415#3657
傳真：08-7322779
電子信箱：a002497@ptc.edu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3089886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4941847_11308988601_1_4941847_11308988601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本府辦理「113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-屏東場」一案，請貴校依112年國中教育會考學生成績薦派領域教師參與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2月7日屏府教學字第11305771201號函賡續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N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規劃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3年4月20日(星期六)至4月21日(星期日)。
 - (二)地點：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。
 - (三)開設課程：由夢的N次方團隊講師及本縣教師共同規劃課



程，開設22班，每班課程12小時，預計錄取學員761人。

(四)本案請另案至線上表單填寫報名資訊(網址：

<https://forms.gle/jbfKqWhVkJCYQnLhj7>)。

四、請學校依據112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，薦派會考科目待加強等級人數超過該校應考人數百分之五十，或待加強等級人數超過本縣平均之授課教師參與本案活動。

五、同意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並得於研習結束兩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六、檢附113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N次方素養工作坊-屏東場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長治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內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潮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里港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九如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高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鹽埔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竹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麟洛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高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巒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崇文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新埤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新園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南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車城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瑪家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牡丹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獅子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鶴聲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泰武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光春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新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萬新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113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 N 次方 素養工作坊-屏東場

壹、緣起

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113 年夢的 N 次方的核心目標為「社群實踐」、「數位協力」，透過持續性專業學習歷程，進而不斷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與多元化成長，共學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全人發展。「*Teachers get support, Kids get hope*」是夢的 N 次方的初衷，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，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

茲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深入學校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之轉輪，讓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- 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屏東縣政府(教育處)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- 四、承辦學校：屏東縣林邊鄉仁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佳冬國民中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復興國民小學。

肆、研習時間

113 年 4 月 20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起至 113 年 4 月 21 日(星期日)下午 4 時止，計 2 日。

伍、研習地點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(地址：屏東縣屏東市和平路 429 號)。

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第一階段：已具備並開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之教師。
- (二)第二階段：全國中小學現職教師及師資生皆歡迎報名參加。

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階段	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
班別	國小國語 A	50	國中國文	32	國中小音樂	32
	國小國語 B	32	國中數學	32	國中小視覺	32
	國小國語 MAPS	32	國中英語	32	國中小表藝	32
	國小數學 A	32	國中社會	32	聽說讀寫有策略	50
	國小數學 B	32	國中自然	32	閱讀 Song 讀	32
	國小英語	50	國中綜合	32	科技教育	32
	國小社會	32			特殊教育(融合)	35
	國小自然	32			體育	32
小計	8 班		6 班		8 班	
總計	22 班(761 人)					
備註	*本場研習為「實體」，視教室空間大小之綜合情況，進行增額或減額錄取，如有人數異動將公告於夢 N 網站與粉絲專頁。 *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未逾15人不開班。					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線上報名、實體研習

- (一)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上「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瀏覽(進入 CIRN→點選「創新教學」→點選「夢的 N 次方」)，報名人員可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上上述網站或全教網查詢錄取名單。
- (二)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順位進行審核(詳見三、錄取原則)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。
- (三)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參與研習課程**；倘若無故未出席者，將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進行未到登錄，請於報名前自行評估是否能全程參與。

二、報名時間

- (一)第一階段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】報名：**(已具備並開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之教師)**
 1. 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
 2. 報名時間自 113 年 2 月 16 日(星期五)8 時起至 113 年 2 月 26 日(星期一)24 時止。
 3. 第一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3 年 2 月 27 日(星期二)16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 4. 課程代碼

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
國小國語 A	4201936	國中國文	4202168	國中小音樂	4202166
國小國語 B	4202162	國中數學	4202196	國中小視覺	4202209
國小國語 MAPS	4202200	國中英語	4202188	國中小表藝	4202216
國小數學 A	4202210	國中社會	4202265	聽說讀寫有策略	4202269
國小數學 B	4202219	國中自然	4202207	閱讀 Song 讀	4202255
國小英語	4202218	國中綜合	4202280	科技教育	4202262
國小社會	4202253			特殊教育(融合)	4202260
國小自然	4202222			體育	4202268

(二)第二階段【夢 N 網站】報名：

1. 請上「夢的 N 次方」網站(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)，點選屏東場，於第二階段報名處點選網址報名。
2. 第二階段報名僅開放尚未額滿班次，此報名錄取之學員若有研習時數需求請另予提出申請核發。
3. 報名時間自 113 年 2 月 27 日(星期二)16 時起至 113 年 3 月 8 日(星期五)24 時止。
4. 第二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3 年 3 月 11 日(星期一)16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三、錄取原則

(一)本場次研習錄取順序如下：

1. 第一階段報名錄取順序(已具備並開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帳號之教師)
 - (1)屏東縣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(屏東縣教師佔錄取名額之 70%，其餘 30%依以下錄取順序縣市錄取)。
 - (2)高雄市及臺東縣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
 - (3)全國各縣市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
 - (4)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狀況紅燈者，不計入以上順序，列為最後錄取順序。
2. 第二階段報名錄取
 - (1)不分身分別，依照報名順序錄取。
 - (2)補教業者不錄取。

(二)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**參加研習課程，錄取後研習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四、研習當日倘教室空間尚有餘裕與洽詢該班別講師意願，使得領取旁聽證進行旁聽，其餐盒、講義與教材教具亦視現場有餘裕方得提供之。

捌、研習日程表

一、第一天：113 年 4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8:40-9:00	報到	屏東縣立大同高中	屏東縣服務團隊
9:00-9:40	開幕致詞 •關於夢的 N 次方 •分組活動場地說明		教育部國教署代表 屏東縣服務團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9:40-9:50	進駐各班研習教室	各分組教室	屏東縣服務團隊
9:50-11:5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夢 N 講師群
11:50-12:50	午餐	各分組教室	屏東縣服務團隊
12:50-16:5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夢 N 講師群
16:50~	賦歸		

二、第二天：113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日）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8:40-9:00	報到	各分組教室	屏東縣服務團隊
9:00~12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夢 N 講師群
12:00~13:00	午餐	各分組教室	屏東縣服務團隊
13:00-16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夢 N 講師群
16:00~	賦歸		

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升教師班級經營分組策略及教學輔導技巧。
- 二、增進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拾、其他說明

一、差假與獎勵

- (一)參加研習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全程參與教師依實核予 12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。研習時數以學員實際簽到退紀錄核實核發，未確實簽到退者不得補簽，並視同自行放棄研習時數。
- (二)工作人員由服務單位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二、本案計畫學員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不提供學員住宿。
- (二)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- (三)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- (四)為落實數位協力核心目標，請參與學員自備數位學習載具。

三、交通資訊詳如附件。

四、屏東場聯絡窗口

- (一)屏東縣教育處聯絡人:楊廷瑞科員，電話：08-7320415 轉 3613；電子信箱：a002497@ptc.edu.tw
- (二)承辦學校聯絡人：仁和國小廖淑珍校長，電話：(08)8752201#11、0910788890；電子信箱：jane.ptc.tw@gmail.com。

壹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